

華夏科技大學自行車借用管理要點

99年3月18日本校9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訂定
103年8月21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目的：為鼓勵教職員工生騎自行車，帶動騎乘自行車風氣，期能節能減碳，作為推動綠色大學之一環，特訂定「華夏科技大學自行車借用管理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借用原則：以作為上下學(班)之交通工具為主，其他活動為輔。
- 三、借用對象：無自行車之本校專職教職員工生。
- 四、借用時間：以一學期為原則。
- 五、借用手續：由總務處事務組訂定申請期限，在規定期限內至事務組填寫申請表，核准後方能借用。倘借用人數超過自行車數量時，以抽籤方式決定借用對象。
- 六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借出與歸還均需詳細檢查車況，若有損壞須照價賠償。
 - (二)借用者必須妥為保管，若有遺失須照價賠償。
 - (三)借用者實際使用情形與借用原則不符，或有破壞行為、安全顧慮及任何違規事項，總務處得立即拒絕其使用。
 - (四)請借用者自行配戴自行車專用安全帽，並注意人身安全。騎乘前應確實檢查車輛如煞車、輪胎是否正常。
 - (五)借用者須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兩千元整，於歸還自行車時無息退還。
 - (六)借用人如有借用未還，永久取消其借用資格。
- 七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華夏科技大學自行車借用申請表

總務處留存

借用人姓名	所屬單位(科系班級)	身分證字號(電腦代號)
預定借用日期		預定歸還日期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
用途		

事務組長：

總務長：

校 長：

華夏科技大學自行車借用申請表

申請人留存

借用人姓名	所屬單位(科系班級)	身分證字號(電腦代號)
預定借用日期		預定歸還日期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
用途		

事務組長：

總務長：

校 長：